

有關《陳柏祥先生傑出才藝表現獎學金》事宜

敬啟者：本校承蒙校友陳汝昌先生慨允，捐款設立以其父親陳柏祥先生名義命名之獎學金，獎勵及表揚在體育、文化藝術、數學及科學等方面有傑出表現之學生，藉此肯定他們的努力成果。

(一) 提名日期：每學年六月初

(二) 辦法：

- 經由班主任提名，並得另一校內教師和議。
- 填妥表格，並附上有關獎項證明，於指定日期交學生發展組主任核實。
- 學生發展組主任將表格交予教務組辦理。

(三) 獎項名額：每級每班各一名

(四) 獎勵：

- a) 獲獎學生可獲二百圓正獎學金
- b) 與獎學金贊助人茶聚

(五) 遴選準則：

- 在其中一個領域(體育、文化藝術、數理及科學等)能持久積極參與，並有卓越表現
- 在主要及認可比賽中取得優異成績
- 具有良好操行之學生

(六) 評審委員會：教務組主任、學生發展組主任及校長

(七) 獎項公佈及頒發日期：每學年的結業禮

謹請家長鼓勵 貴子弟積極參與各類型才藝活動，參與校外比賽，發展所長，為校爭光。

此 致

貴家長

聖公會主風小學校長

謹啟

鄭思思

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八日

✂

回 條

(第 45/ 2018 號) E

敬覆者：頃閱通告內告，並知悉有關《陳柏祥先生傑出才藝表現獎學金》事宜。

此 覆

聖公會主風小學校長

()年級()班學生：_____ ()

家長簽署：_____

二零一八年九月 日